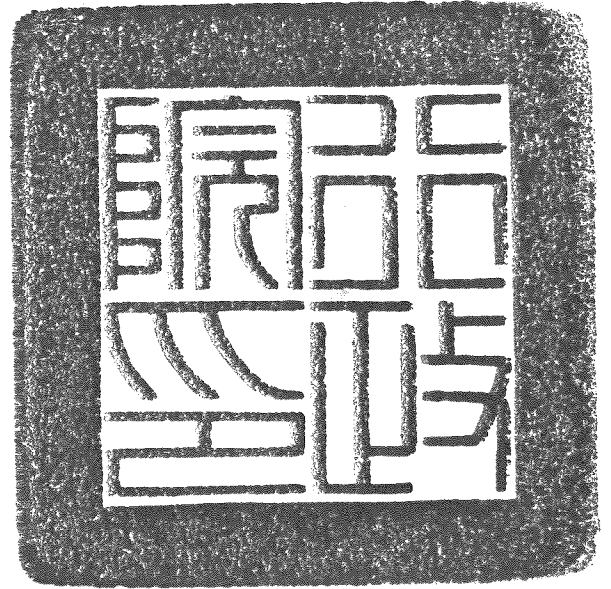


行政院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4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院授人給字第11040002782號



修正「警察人員因公傷殘死亡殉職慰問金發給辦法」，名稱
並修正為「警察人員因公傷亡慰問金發給辦法」。

附修正「警察人員因公傷亡慰問金發給辦法」

院長蘇貞昌